

献县检察院:心系群众急难事 架起检民“连心桥”

□ 河北法制报记者 任俊颖
通讯员 王猛

献县人民检察院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融入司法办案全过程,在服务大局中增进民生福祉,以“如我在诉”之心办好每一起群众身边的“小案”,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和司法温度。

“家门口”的听证会
感受得到的“检察温度”

村民刘某和马某两家人中间隔了一条小路,两家人祖辈就是邻居。2022年3月,刘某打算翻盖新房,遭到马某阻拦。双方因两家间的小路权属问题发生争吵,随后大打出手,导致双方头破血流。案件移送至献县检察院审查起诉后,承办检察官认为,案件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是一个典型的“小案”。两名当事人是邻居,就案办案会导致案结事不了,今后两家人咋相处呢?

今年4月26日,献县检察院把这起因邻里纠纷引发的检察听证会“搬”到村委会举行,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和村民代表一起参加。听证会上,

检察官从“六尺巷”的故事讲起,以古论今,以案说法,让当事人深刻领会了“让他三尺又何妨”的意义,最终促成双方握手言和。

“基层检察工作面向老百姓,阳光听证是我们做好普法工作的有益尝试。检察官带案下基层,让更多人参与到检察听证中来,让老百姓感受‘看得见、听得懂’的公平正义,有利于彰显法律‘刚正’和司法‘温情’,推动案结事了人和。”献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庞雪说。

支持起诉
为农民工解“薪”愁

2021年,农民工马某在献县某建筑工地打工,工程完工后,包工头未全额支付马某工资。马某多次向包工头讨要,但历经几个月包工头仍不予支付。因马某生活困难,还患有疾病,急需钱看病和购买春播的种子,所以迫切希望能要回自己的血汗钱。马某有意愿提起诉讼,但由于文化水平低、法律知识欠缺,不知道该如何起诉。

2022年2月,马某向献县检察院提出支持起诉申请,受理案件后,案件承办检察官考虑到马某

在老家的一家工厂打工,来回奔波不便,还可能影响其收入,检察官遂赶赴其家中主动对接当事人,讲解法律政策,核实被告情况,赴工地为马某固定证据,高效做好支持起诉工作,于当年3月促成双方达成和解。随着电子银行回单的打印,拖欠了半年多的工资终于转入了马某的账户。

“通过检察官的努力,很快让我拿到了工资,感谢你们认真践行‘群众利益无小事’的誓言!”当天,讨薪成功的马某激动地更新了一条微信朋友圈,为检察官高效履职点赞。

“近年来,我们在司法办案实践中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主动把民事诉讼监督职能优势全面融入基层社会治理体系之中,构建农民主权权益保障多元纠纷化解体系,提供上门‘菜单式’普法等检察服务,综合运用法律监督、释法说理和支持起诉等,实现案结事了,实实在在为群众解难题,深受群众好评。”献县检察院副检察长刘伟说。

司法救助
一个都不能落

“足不出户,我就收到了救助

金,谢谢你们的帮助,真的为我们家解决了实际困难。”崔某的奶奶对检察机关的司法救助连连致谢。

崔某的父亲杀妻后,被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崔某和妹妹跟随爷爷奶奶生活,家境困难。有关部门将其家庭作为建档立卡贫困户,为兄妹二人办理了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金予以资助。2022年,不幸又一次降临这个家庭,崔某住院需要支付大额费用,其家庭再次陷入困境,而此时其正在大学读书。

献县检察院获悉此线索后,由院领导领办,并成立专班,立即组织调查,根据调查结果,仅用一天即研究上报,特事特办对崔某作出司法救助决定,并及时完成司法救助审批程序,将司法救助金送到崔某家中。

近年来,献县检察院坚持履职尽责,将司法救助与助推乡村振兴、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化解信访积案等大局工作深度融合,坚持做到“应救尽救”,推动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三年来,该院共办理涉农司法救助案件50件,发放救助金54.8万元;涉困儿童司法救助案件14件,发放救助金32.5万元。

中国法学会调研组到正定县调研

12月18日,中国法学会调研组到正定县开展调研。调研组一行先后到塔元庄村、正定县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就“帮大哥”+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品牌调解工作展开调研,听取了“常山红”平安志愿者协会及正定县法学会志愿者分会的法治宣传工作汇报,参观了塔元庄村史馆,并详细了解了基层法律咨询服务工作进展情况。
李明玉

平山法院特邀调解员 倾心化解合同纠纷

12月20日,平山县人民法院平康社区特邀调解员石文革成功化解一起承揽工程合同纠纷。被告承包某饭店装修工程,原告带队负责该工程中的吊顶轻工工程,工程完工后,被告尚有余款6033元未给付原告,且一直拖欠引发纠纷。负责此纠纷诉前调解工作的特邀调解员石文革首先核对了原告提供的证据及欠款数额,然后联系被告了解情况,并组织双方进行诉前调解,从法理、情理不同角度架起双方真诚沟通的桥梁。经石文革反复调解,双方达成和解,被告当场履行,双方握手言和。
赵洪成

(上接第1版)

该县以人民法庭为主,在378个行政村设立了法官工作室,在11个社区和16个乡镇设立了法官工作站,为全县75个学校设置了法治副校长,把诉前调解与基层综治网格体系、基层人民调解体系有机结合,对接县、乡、村解纷力量,切实做到纵向对接、横向互补,政策法律衔接支撑,实现了案件信息及时推送、纠纷化解协调联动。同时,该县以“冀时调”、移动微法院、律师服务平台等线上系统应用为载体,畅通了线上纠纷受理渠道,积极提供法律服务;依托微信群、远程视频系统等,指导所包联村“两委”班子,特邀调解员做好矛盾纠纷排查、信访维稳化解等工作,从源头上减少涉诉案件和越级信访。



近日,威县公安局局营派出所民警深入辖区企业开展治安重点场所、区域、部位排查整治,针对消防、治安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隐患,提出具体整改意见并督促落实。同时指导企业建立健全内部安全机制,堵塞管理漏洞,提升企业的安全防范能力。对落实隐患化解措施不到位的企业当场提出整改意见,并责令立即整改到位,有效维护了辖区安全稳定。
孙冠伟 摄

保定满城法院召开执行工作新闻发布会

12月14日,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法院召开执行工作新闻发布会。

今年以来,满城法院发动申请人见证执行,不仅提高了查找被执行人和财产的效率,

同时实现了让申请人监督执行、理解执行、宣传执行,共组织集中执行24次,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加见证现场执行3次;对符合失信被执行人条件的734名自然人纳入失信

被执行人名单,对865名被执行人依法限制高消费;为失信被执行人380余人专属定制“失信手机彩铃”;为企业制作信用修复证明6份,有效解决企业现实困境。赵永丽 李哲

让小镇“枫”景更怡人

——南皮县公安局冯家口派出所践行“枫桥经验”掠影

□ 通讯员 戴振福
河北法制报记者 陈兆扬

位于京杭大运河岸的南皮县冯家口镇,是一个人口4.6万多的小镇。小镇虽名不见经传,但南皮县公安局冯家口派出所的工作却做得别开生面,让新时代“枫桥经验”在这里落地生根,百姓满意,社会安宁,有人风趣地称之为“枫”景怡人。

“枫”景之一:预防工作到位

冯家口派出所曾接到这样一个案子:辖区段女士早年丧父,与母亲艰难度日,婚后和丈夫靠给别人打工生活。精打细算攒了一些钱。但就是这些好不容易攒下的钱,最后却被诈骗

分子骗了个精光,整个家庭陷入崩溃边缘。

这一案子让冯家口派出所清醒地认识到,要想避免群众上当受骗,防患于未然,必须把工作重心放在防范网络诈骗宣传上。该所派出责任区民警下乡为村民、企业员工安装“国家反诈中心”APP,在银行网点、窗口单位发放宣传手册。同时,建立多层次的微信群及利用各村党建“大喇叭”进行反诈骗宣传。今年3月以来,辖区电信诈骗发案率降低了77%,4月份预后被骗率2.75%,远远低于全市平均值。

在此基础上,冯家口派出所积极配合南皮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对诈骗案件进行严厉打击,为受害者尽量挽回经济损失,其

中包括段女士案件,在民警们的努力下,已为其挽回经济损失15万元。

“枫”景之二:调解工作给力

过去,因宅基地、耕地、工资拖欠等造成的基层矛盾纠纷很多,处理不当极易成为民转刑案件,严重影响社会治安秩序和邻里关系。为加大调解力度,使矛盾纠纷及时化解在村、家门口,冯家口派出所在后满村设立了“金牌调解室”,由曾担任过该村支部书记的张炳泉担任调解员。在派出所的指导下,张炳泉坚持公心、耐心、诚心、以心换心的原则,调解成功大量基层矛盾纠纷。

辖区后满村村民王某因讨薪

以跳楼相威胁。当时,情况十分危急,乡镇领导、派出所所长都赶到现场。原来,王某在本村一企业打工,因疫情原因,该企业资金紧张,拖欠王某2万多元工资。由于乡镇及派出所工作人员对当事双方并不熟悉,就想到了调解员张炳泉。张炳泉了解了事情原委后,立即分别做双方的思想工作。对于张炳泉,双方都信任,知道他的办事风格,很快达成暂付部分工资的协议,矛盾纠纷顺利化解。

金牌调解室在后满村取得成功,实现了“小事不出村、矛盾不上交”的目标,冯家口派出所又在其他村设立了两个金牌调解室,就这样,以点带面,覆盖了全镇。

衡水市桃城区

“层级融合+多元化解” 推进矛盾纠纷化解见实效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李文秀 通讯员 韩瑜)今年以来,衡水市桃城区委政法委认真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协调该区何家庄乡人民政府,积极整合社会各界资源,构建了“层级融合+多元化解”工作机制,切实将矛盾纠纷及时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何家庄乡设立“一村一警调解点”,由村警牵头组建第一级调解联动联调小队,对各村矛盾纠纷进行排查登记,逐一进行化解。每调解一起矛盾纠纷,村警会将纠纷起因、调解方式、调处成功的经验等记录在册。

该乡邀请退休民警及

村里有威望的老人组建“矛盾纠纷民调会”作为第二级调解组织,对“一村一警调解点”未能及时化解的矛盾纠纷进行调解。“矛盾纠纷民调会”成立以来,很多村民在矛盾纠纷发生后,都会到该民调会解决。

该乡政府会同各村委、司法所等部门,建立政府调解处理机制,成立“多元联动”调解小组作为第三级调解组织,对群体性、专业性强和疑难复杂的矛盾纠纷进行化解。通过“层级融合+多元化解”的工作机制,该乡今年以来共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00余件,多起家庭矛盾、邻里纠纷得到妥善解决。

涞水检察院 全方位推进数字检察工作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任俊颖 通讯员 崔冠秋)今年以来,涞水县人民检察院主动融入“数字保定”城市建设,发挥大数据赋能司法办案、融入社会治理的作用,全方位推进数字检察工作。

该院把数字检察作为“一把手工程”,坚持节俭、务实、高效,强调数字检察工作的适用性、可拓展性和可兼容性,打造以检察办案系统2.0、远程提审系统、远程听证系统、蓝信系统、公务之家等为基础的智慧办公平台,实现办案、办公整体数字化,初步打造了一个数字集成、多方共享的检察工作数字化阵地。

该院以公益诉讼检察指挥中心为枢纽,接入政务热线平台、两法衔接平台等

数据库,通过类案分析,数据碰撞探索“个案办理—类案监督—社会治理”的法律监督新路径,并研发可推广、可复制的应用模型。利用新型无人机接入指挥中心,实现取证现场与指挥中心实时连接通话、无人机航拍视频实时回传指挥中心,实现推动社会治理、促进诉讼治理的监督实效。

该院与中央司法警官学院合作共建开展相关前沿课题研究与交流研讨,围绕数据运用、数字化发展进行广泛调查研究,并就检察理论前沿研究、数字检察发展方向等与一线干警交流座谈,推动构建有效、实用的数字监督模型,助力传统办案质效提升。

石家庄鹿泉法院 执行中促成两案和解

近日,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法院执行干警在执行中促成两起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达成执行和解,保障了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

2022年8月,赵某驾驶电动二轮车行驶中失控侧翻,将路边休息的蒋某、赵某甲撞伤,经认定,赵某负事故全责。今年3月,鉴定中心出具了对蒋某、赵某甲的伤残等级、误工期、护理期限、营养期限意见书。蒋某、赵某甲据此与赵某沟通赔偿事宜无果后,分别诉至法院。法院审理后,判决赵某赔偿蒋某236823.45元、赔偿赵某甲113017.87元。判决生效后,赵某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贺连鹏 穆晶玉

把群众“呼声”变成幸福“掌声”

(上接第1版)

源头治理,“三项举措”强服务。新乐市通过“正”“并”“清”三举措,对物业企业开展集中整顿。“正”是由住建部门牵头对未注册和未备案的物业企业开展政策指导、业务培训,规范服务标准。“并”是将暂不符合注册条件的物业企业兼并、挂靠合并到“红色物业”,形成物业联盟。“清”是对不符合“红色物业”标准且拒不整改的物业集中清理,安排“红色物业”接管。整顿中,物业提升了服务质量,群众参与监督,加强了业主与物业的沟通,源头减少矛盾产生。2022年,该市物业类矛盾纠纷同比下降42.8%。

多元共治,“四项机制”解纠纷。新乐市从关键点突破,健全制度机制,整合资源,推动治理由“一元”向“多元”转变。健全“有组织、有谋划、有载体、有宣传、有成效”的“五有”工作机制,组织2651名在职党员到所在社区报到,利用融媒体直播等方式开展法治宣

传,解决小区难题。健全网格治理机制,实现“多网合一、全域覆盖”,物业工作与基层网格深度融合。网格员、党员干部、物业工作与群众面对面,摸清情况、解难题,形成化解矛盾纠纷“第一道防线”。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依托县乡两级“一站式”社会治理中心,推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调联动”和“调访、调训、检调、公调”“多调对接”,确保纠纷化解到位。今年以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831件,其中物业管理类纠纷54件。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楼道卫生、绿化养护、公共秩序、维修维护“四大难题”,制定整治顽疾机制,摸排、整改、提升“三步走”,验收、治理“两手抓”,实行问题全收集、快交办、真整改、严督查的闭环整治,把“民生账单”变成“幸福账单”,让群众“呼声”变成“掌声”。

鲍娜军